

中国共产党
辽宁省康平县组织史资料
1945 — 1987



中共康平县委组织部
中共康平县委党史研究室
康平县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辽宁省康平县组织史资料
(1945—1987)

中共康平县委组织部
中共康平县委党史研究室
康 平 县 档 案 局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康平县组织史资料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

字数：145千

印数：1—600册

康平县印刷厂

1993年5月第1版

1993年5月第一次印刷

责任编辑：张春福

责任校对：李清

铁内准印：93009号

定价：8.00元

编 辑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康平县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共中央、中共辽宁省委、中共铁岭市委组织史资料编辑组有关规定精神，遵照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在中共康平县委领导下，由中共康平县委组织部、中共康平县委党史研究室、康平县档案局共同编纂的一部内部资料书。

二、本书收编时限自1945年11月康平县建立地方党组织起，至1987年11月中国共产党十三大闭幕止。全书的征编范围：以康平1987年10月的行政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包括县、乡两级组织史资料。收录内容包括中共康平地方组织，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五个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本着“下延一级”的征编要求，征编县级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和下辖组织。其具体内容包括：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党的系统收录到县委书记、县委工作机构正副职，所属各区委正副书记。政权系统收录县临时参议会正副议长、县民主政府正副县长、县民主政府工作部门正副职及所属各区政府正副区长。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县大队正副队长、正副政委。群众团体组织收录县总工会、妇女联合筹备委员会正副主任。1949年10月以后，党的系统收录到县委书记，县委工作机构正副职，县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正副书记，乡镇党委正副书记，县纪委常委。政权系统收录到人大常委会委员、县人大工作机构正副职，县政府委员，县政府工作机构正副职，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正副职，乡人民政府正副职。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县人民武装部正副科长以上

职务，乡镇人民武装部正副职。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到县政协常委、正副秘书长，县政协工作部门正副职。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到县群众团体组织正副职，乡镇群团组织正职。

三、本书的编纂体例采取“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方法，实行建国前合编，建国后分编。按照党史分期，从康平的实际情况出发，划分为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四个历史时期，并以不同的组织名称分节设目。

四、各组织机构排列顺序，均首排县级组织、工作部门，后排辖下级组织。乡镇机构的排列顺序，1958年之前，以区的顺序号排列，之后，以镇乡先后为序。另外，各组织机构的建立、撤销、合并、分设时间，如与上级部门的文件、通知不相符，则以机构实际建、撤、合、分的时间为准。各行政、军事、统战、群团组织中建有党委、党组的，只收录其书记、副书记。总支、支部书记均不收录。各系统的临时和虚设机构及企事业单位的领导机构也不收录。

五、各级领导人名录排列顺序，一般以正职、副职、常委、委员先后为序；副职人员以任免时间为序；同一人同时任两个以上常设工作机构（部门）职务的，以正职为主，其他则注“兼”字；因某种原因在同一机构中有两人同时任正职的，同时收录；同一人在同一组织机构中先后任过两次相同职务的，时间接近，则在名录下排出两段时间，名录不再重复。凡用化名、曾用名者，本书选其常用名。各组织机构领导人任免时间，采取分期划段的方法进行收录。各组织机构的代表会议，一般只收录每届的第一次会议，同时收录了带有人事选举的其他会议。各组织机构一般按各期末该组织的名称追溯收录。“文化大革命”初期的领导任职，因考虑到当时所处的实际情况，只注明任职时间，未注明离职时间，该时限不代表各干部的实际免职时间。

六、本书采取文字叙述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各系统资料除有概述外，并做到章有综述、节有详述。有关图表按系统分别装订在各章之后。

七、本书征编的内容依据，主要取自文献档案和各有关单位协助收集的资料，其次是个人的回忆录。文献档案包括组织章程、各级文件、公告、通知、人事任免令、干部年报表、党员登记表、个人履历表和有关会议记录等。回忆录以本人回忆为主，当事人和同期人提供的材料为辅。这些资料可作为研究康平县党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发展史的参考，不能作为解决其他问题的依据。

八、本书收录的资料，涉及的内容多，时间跨度大，加之编纂水平有限，难免有错漏之处，欢迎指正。

编 者

1993年5月

中国共产党 辽宁省康平县组织史资料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4
第一节 中共康平县委员会	4
一、县委领导机构	5
二、县委工作机构	6
三、县委下辖各区委	7
第二节 康平县政权组织	9
一、县(临时)参议会	9
二、县民主政府	10
三、县民主政府工作机构	11
四、县民主政府下辖各区政府	13
第三节 康平县大队	16
第四节 康平县群团组织	16
一、县总工会筹备会	16
二、县妇女联合会筹备会	17
中共康平县委工作部门设置表	17
中共康平县委下辖组织沿革表	17
康平县民主政府工作部门设置表	18
康平县民主政府下辖组织沿革表	18
第二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
第一节 中共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20

一、建国初期的县委领导机构	21
二、中共康平县第一届委员会	23
三、中共康平县第二届委员会	24
四、中共康平县第三届委员会	25
五、中共康平县第四届委员会	26
六、中共康平县第五届委员会	28
第二节 中共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29
第三节 康平县委政、军、群党组（党委）	34
一、县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34
二、县地方军事系统党组（党委）	36
三、县群团系统党组	37
第四节 康平县各区、乡、镇、人民公社党委	37
一、1949年10月至1958年8月期间	37
二、1958年8月至1958年9月期间	43
三、1958年9月至1959年4月期间	43
四、1959年4月至1966年5月期间	45
中共康平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52
中共康平县委下辖组织沿革表	52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55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夺权”期间	55
一、中共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56
二、中共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56
三、康平县委政军群党组（党委）	56
四、中共康平县委下辖各镇、人民公社党委	59
第二节 “夺权”期间至中共康平县第六次 代表大会召开	61
一、康平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62
二、康平县人民武装部党委	62

第三节 中共康平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至 “文化大革命”结束	62
一、中共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63
(一) 中共康平县第六届委员会	63
(二) 中共康平县第七届委员会	64
二、中共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66
三、康平县委政军群党组(党委)	66
四、康平县下辖各镇、人民公社党委	69
第四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75
第一节 中共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75
一、中共康平县第七届委员会	76
二、中共康平县第八届委员会	77
三、中共康平县第九届委员会	79
第二节 中共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81
第三节 中共康平县纪委	87
一、中共康平县纪委领导机构	87
二、中共康平县纪委工作机构	88
第四节 康平县委政军统群党组(党委)	89
一、康平县委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89
二、康平县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95
三、康平县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96
四、康平县群团系统党组	96
第五节 康平县下辖各人民公社、(乡)镇)党委	96
中共康平县委历任县委书记一览表	107
康平县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108
康平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09

辽宁省康平县政权系统 组织史资料

概述	111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14
第一节 康平县人民(民主)政府 (人民委员会)领导机构	114
一、县人民(民主)政府	115
二、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一届人民政府 (人民委员会)	115
三、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二届人民委员会	116
四、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三届人民委员会	117
五、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四届人民委员会	117
六、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五届人民委员会	118
七、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六届人民委员会	118
第二节 康平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119
一、县人民法院	119
二、县人民检察院	120
第三节 康平县人民(民主)政府 (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	120

第四节 康平县各区、乡、镇、	
人民公社政权组织·····	136
一、1949年10月至1958年8月期间·····	136
二、1958年8月至1958年9月期间·····	141
三、1958年9月至1959年4月期间·····	142
四、1959年4月至1966年5月期间·····	143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49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	
康平县革命委员会建立·····	149
一、县第六届人民委员会·····	150
二、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150
三、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	150
四、县各镇、人民公社政权组织·····	153
第二节 康平县革命委员会建立至	
“文化大革命”结束·····	155
一、县革命委员会·····	156
二、县人民法院·····	158
三、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	158
四、县各镇、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	175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88
第一节 康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88
一、县人大常委会领导机构·····	188
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	190
第二节 康平县革命委员会(人民政府)·····	191
一、县革命委员会·····	191
二、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县革命委员会·····	191

三、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县第八届人民政府.....	193
四、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九届人民政府.....	194
五、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及 第十届人民政府.....	195
第三节 康平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196
一、县人民法院.....	196
二、县人民检察院.....	196
第四节 康平县革命委员会 (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196
第五节 康平县各人民公社、镇、乡政权组织.....	213
康平县历任县长一览表.....	240

辽宁省康平县地方军事系统 组织史资料

概 述.....	241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43
第一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 (兵役局)领导机构.....	243
一、县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43
二、县兵役局领导机构.....	243
三、县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44
第二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244
第三节 康平县各区、镇、人民公社武装部.....	245

一、各区武装部	245
二、各镇、人民公社武装部	246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248
第一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48
第二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249
第三节 康平县各镇、人民公社武装部	249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52
第一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52
一、改为地方建制前的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52
二、地方建制后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253
第二节 康平县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253
第二节 康平县各人民公社、乡(镇)武装部	254

辽宁省康平县统一战线系统 组织史资料

概 述	25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59
第一节 康平县各界人民代表会常务委员会	259
第二节 政协康平县第一届委员会	261
第三节 政协康平县第二届委员会	262
第二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63
第一节 政协康平县第三届委员会	263
一、政协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263
二、政协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264
第二节 政协康平县第四届委员会	264

一、政协康平县委领导机构·····	264
二、政协康平县委工作机构·····	265
第三节 政协会议康平县第五届委员会·····	265
一、政协康平县委委员会领导机构·····	265
二、政协康平县委委员会工作机构·····	266

辽宁省康平县群众团体系统 组织史资料

概 述·····	267
----------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69
-----------------	-----

第一节 康平县工会(总工会、工会联合会)·····	269
---------------------------	-----

第二节 中国新民主主义(共产主义)青年团 康平县(工作)委员会·····	269
---	-----

第三节 康平县(民主)妇女联合会·····	274
-----------------------	-----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279
--------------------	-----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 群众团体组织重新恢复·····	279
-----------------------------------	-----

一、县总工会·····	279
-------------	-----

二、共青团康平县委·····	279
----------------	-----

三、县妇女联合会·····	279
---------------	-----

第二节 群众团体组织重新恢复至 “文化大革命”结束·····	279
-----------------------------------	-----

一、县总工会·····	279
-------------	-----

二、共青团康平县委·····	280
----------------	-----

三、县妇女联合会·····	282
---------------	-----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84
第一节 康平县总工会.....	284
第二节 共青团康平县委员会.....	284
第三节 康平县妇女联合会.....	288
第四节 康平县科学技术协会.....	291
编后记	292

概 述

辽宁省康平县位于辽宁西北部，南临法库、西接彰武，北与内蒙古科左后旗毗邻，东隔辽河与昌图县相望。全境东西横距73公里，南北纵长58公里，总面积2173平方公里。现有16个乡（镇）、180个行政村。中共康平县委员会驻康平镇含光街。

中共康平县地方组织，始建于全国解放战争时期。1945年11月，中共辽宁省委派张培华等同志来康平，组建中共康平县委（当时对外称民运部），驻地在康平街内。1946年1月，全县相继建立起八个区委，完善了县、区两级党的组织机构。此间，县委的中心工作是领导全县人民开展反奸清算斗争，不失时机地创建康平根据地。1946年4月，国民党军队向辽北地区大举进攻，铁岭、昌图、法库相继为敌占区，辽西一地委及中共法库县委机关迁入康平境内，康平成为辽北地区对敌斗争前沿阵地。1946年8月24日，国民党新六军暂编62师分南北两路夹击康平，康平县委机关和县大队撤离县城，转战于靠近内蒙的北部边沿地区。1946年8月27日，康平县委在五区太平庄召开县委扩大会议，根据辽吉一地委“县不离县、区不离区，坚持游击斗争”的指示，把全县划为三块游击区，开展武装斗争。到1946年10月，敌强我弱形势严峻，全县游击斗争基本停止，县区机关干部分批北撤到内蒙古奈曼旗，康平城乡沦为敌占区。1947年5月，东北民主联军发动夏季攻势，辽吉一分区部队收复康平，康平县区机关干部返回康平境内，一面坚持武装斗争，一面重建民主政权。同年7月，中共康平县委、县政府机关驻地在四区大王家窝堡。

1948年3月，县委机关迁回县城，并领导全县人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改运动。1948年5月，县委在一区（东关屯）进行公

开建党试点工作，建立了康平县第一个村党支部。到1949年9月底统计，全县共建党支部143个，党员总数达到1337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共康平县委认真执行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发展生产，恢复国民经济。同时，开展了大规模的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等运动。并且进行了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巨大成绩。1955年11月，中共康平县第一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康平县第一届委员会，这是康平县党组织发展史上首次按民主程序选举产生的县委领导机构。

1957年以后，全县党的组织建设又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1957年的“整风反右”，1958年的人民公社化运动，1959年的“反右倾”以及1960年的“改造落后地区”等等，连续的“左”的政治运动，使党的肌体受到损害，部分党员干部蒙受了不白之冤，群众的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受到打击。加之自然灾害的出现，从而导致了全县国民经济的暂时困难。虽然在党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指引下，县委采取相应措施，使困难程度得到缓解、全县经济得以发展，但为时不久，又开始了长达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运动。

“文化大革命”初期，党的各级组织普遍受到冲击。继之，领导干部被罢官挨批判，广大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党长期依靠的积极分子和基本群众受到排斥与打击，党组织处于瘫痪状态。随着运动的发展，到1968年4月康平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时，各级党组织已完全停止活动。1970年10月，康平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成立，全县出现了“一元化”的领导体制。

“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对历史上的冤、假、错案进行了清理，落实政策，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实现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980年9月，康平县人民政府成立，县委对各级革委会的行